

#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 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程序，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参与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兴业转债”）配售业务，兴业银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根据兴业银行发布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获配情况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张）	配售金额（元）
富兰克林国海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转债	14,380.00	1,438,000.00

##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0日